

國立彰化師範大學
交換學生短期出國留學家長保證書

立保證書人，家長

茲具結保證敝子弟

就讀 貴校 系（所） 年級，

由 貴校推薦於中華民國 年 月 日起至

年 月 日止，

至 國 學校短期留學；在此期間，遵

守本國及留學國一切規定，於結束時按時返國，決不滯留當地，

如有違犯以上情事，本人願負法律上一切責任，且不殃及他人

及學校，更不以法律行為進行抗辯，恐口說無憑，特立此具結

保證書以資為證。

此致

國立彰化師範大學

立具結保證人(家長)：

(簽章)

身份證字號：

地 址：

電 話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